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董事之調任及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本公告乃由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刊發。

董事之調任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以下董事局之變更，旨在優化本集團之管治架構：

- (i) 彭一庭先生（「彭先生」）已(i)由董事局聯席主席調任為董事局主席，及(ii)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7年3月7日起生效；及
- (ii) 現任執行董事徐建華先生已由董事局聯席主席調任為董事局副主席，自2017年3月7日起生效。

彭先生之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彭一庭先生

彭先生，44歲，於1995年畢業於紐約哥倫比亞大學，獲授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政治學及數學，並分別於1998年及2010年獲紐約大學法學院頒授法律博士學位及Kellogg-HKUST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紐約華爾街一所知名律師行工作兩年後，曾先後成立三間資訊科技系統及解決方案公司。彭先生於2003年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已故主席彭錦俊博士之助理。彼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負責物色新商機，以及管理本集團於本地及海外的物業發展業務。

彭先生於2010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1月調任為本公司聯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再於2017年3月調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彭先生亦為董事局提名委員會之主席，以及董事局管理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之成員。彭先生為董事局副主席彭一邦博士工程師之胞兄，亦為本公司其中一位高層管理人員李蕙嫻女士之兒子（「李女士」）。彭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GT Winners Limited（「GT Winners」）之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彭先生及李女士各自擁有GT Winners之45%股本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彭先生於5,68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及被視為於GT Winners所持有之1,306,793,645股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若干可換股債券下之209,510,735股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並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彼於本公告日期前之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彭先生與本公司並未就彼之調任訂立服務合約。彭先生現時於本公司並無固定之服務期，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輪流退任及膺選連任。於彼調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後，彼之薪酬將由董事局薪酬委員會參考彼之職責與職務以及當前市況釐定。

除前述者外，彭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張小良先生（「張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3月7日起生效，其辭任乃因本公司與GT Winners聯合刊發日期為2016年12月8日之公告所述之本公司控制權之變動。

張先生已向董事局確認，彼與董事局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張先生就彼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由衷感謝。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一庭

香港，2017年3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及郭煜釗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智恒先生、林右烽先生及胡偉亮先生。